

证券代码：000157

证券简称：中联重科

公告编号：2005—54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6年版)的有关规定，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现将与湖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集团”）之间产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及相关协议

1、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根据公司的发展需要，2006年上半年公司对需进行技改或扩建的有关项目工程以招投标方式进行了招标。公司具有建筑施工资质的参股子公司建设集团参与了部分项目工程的投标，并中标了泉塘工业园三联跨钢结构厂房项目钢结构工程、灌溪工业园塔机生产场地改造工程、泉塘工业园三联跨钢结构厂房及附房土建工程、灌溪工业园塔机生产基地改建工程等四个项目工程。

2、关联交易的相关协议

（1）、2006年5月10日，公司与建设集团在长沙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2006年5月29日，公司与建设集团建筑规划设计院在长沙签署《建设工程设计合同（二）》；

（3）、2006年6月7日，公司与建设集团在长沙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4）、2006年6月16日，公司与建设集团在长沙签署了《建设

工程施工合同》。

(二) 鉴于：

公司持有建设集团45.8%的股权，公司大股东长沙建设机械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亦持有建设集团8.2%的股权，因此，上述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三) 公司董事会表决情况

公司于2006年8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讨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经非关联董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了上述关联交易。三名独立董事就该项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是通过公开招标产生的，程序规范，定价合理；关联交易合同签订的工作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同意上述关联交易行为。

二、关联方介绍

1、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湖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商登记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点：长沙市芙蓉区车站路附37号

主要办公地点：长沙市芙蓉区车站路附37号

法定代表人：刘安元

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4300001004021（15-2）

主营业务：凭本企业资质证书承担工程建设项目的施工总承包。

2、历史沿革

建设集团系本公司参股公司，设立于2002年5月，注册资本为6000万元，公司持有其45.8%股份，拥有房建总承包、市政工程、装饰工程、钢结构工程一级资质，是一家综合性施工企业。

截止2005年12月31日，湖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4532.74

万元，净资产为4533.52万元，2005年度共实现净利润-139.37万元。截止2006年6月30日，湖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4994.09万元，净资产为4778.53万元，2006年1—6月共实现净利润266.50万元。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2006年5月10日签署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涉及的标的为泉塘工业园三联跨钢结构厂房基础工程，主要包括泉塘工业园三联跨钢结构厂房承台、地面、围护墙体、中心配电房及单层空压站土建。

(2)、2006年5月29日签署的《建设工程设计合同(二)》涉及的标的为灌溪工业园塔机生产场地改造工程，主要包括：可行性研究报告、原有装配厂房改造、塔机试验场地、塔机零部件涂装生产线、整体规划各车间的工艺平面布置图等的设计。

(3)、2006年6月7日签署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涉及的标的为灌溪工业园塔机生产基地改建工程，主要包括灌溪工业园塔机生产基地塔机调试场基础、给排水工程；调试场内道路和车间西头道路及厂房大门入口道路等；挡土墙、护坡、排水沟等工程。

(4)、2006年6月16日签署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涉及的标的为泉塘工业园三联跨钢结构厂房项目钢结构工程，主要包括泉塘工业园三联跨厂房钢柱、钢屋架、吊车梁、檩条、支撑及围护彩板的制作安装及防锈处理等。

四、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 2006年5月10日签署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1、签订协议双方的名称：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协议签订情况

详见“关联交易概述”。

3、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合同约定由建设集团承包泉塘工业园三

联跨钢结构厂房基础工程，主要包括泉塘工业园三联跨钢结构厂房承台、地面、围护墙体、中心配电房及单层空压站土建。合同涉及总金额 229.7072 万元。

4、合同工期：2006 年 6 月 7 日——2006 年 7 月 26 日（具体考核以责任目标任务书明确的相关时间为准）

5、定价政策：定价政策严格按照市场价格原则，并以招标方式定价。

（二）2006 年 5 月 29 日签署的《建设工程设计合同（二）》

1、签订协议双方的名称：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筑规划设计院。

2、协议签订情况

详见“关联交易概述”。

3、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合同约定由建设集团规划设计院承担灌溪工业园塔机生产场地改造工程，主要包括可行性研究报告、原有装配厂房改造、塔机试验场地、塔机零部件涂装生产线、整体规划各车间的工艺平面布置图等的设计。合同涉及总金额为 33.5 万元。

4、合同工期：可行性研究报告在公司提交资料齐全后 20 天完成，方案设计文本在方案确定后 10 天内完成，施工图在方案确定后 7 天内完成。

5、定价政策：定价政策严格按照市场价格原则，并以招标方式定价。

（三）2006 年 6 月 7 日签署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1、签订协议双方的名称：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协议签订情况

详见“关联交易概述”。

3、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合同约定由建设集团承包灌溪工业园塔

机生产基地改建工程,主要包括灌溪工业园塔机生产基地塔机调试场基础、给排水工程;调试场内道路和车间西头道路及厂房大门入口道路等;挡土墙、护坡、排水沟等工程。合同涉及总金额 202.8794 万元。

4、合同工期: 93 (日历) 天, 2006 年 3 月 30 日 (具体以开工令日期为准, 不因合同是否签订或生效而变更) 为开工日期。

5、定价政策: 定价政策严格按照市场价格原则, 并以招标方式定价。

(四) 2006 年 6 月 16 日签署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1、签订协议双方的名称: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协议签订情况

详见“关联交易概述”。

3、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合同约定由建设集团承包泉塘工业园三联跨钢结构厂房项目钢结构工程, 主要包括泉塘工业园三联跨厂房钢柱、钢屋架、吊车梁、檩条、支撑及围护彩板的制作安装及防锈处理等。合同涉及总金额为 945.5470 万元。

4、合同工期: 2006 年 5 月 17 日——2006 年 7 月 31 日。

5、定价政策: 定价政策严格按照市场价格原则, 并以招标方式定价。

五、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所涉及的项目工程均系招标方式产生, 通过招投标方式及建设集团的专业性对工业园进行高效、优质的建设, 有利于公司打造现代化的产业基地, 达到实现经济效益的目的。

六、独立董事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

1、议案所述交易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订，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

2、经查阅相关招标文件和听取相关人员介绍，议案所述关联交易是通过公开招标产生的，程序规范，定价合理。

3、关联交易合同签订的工作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

4、同意《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所述的全部关联交易行为。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2006年5月10日签署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 2、2006年5月29日签署的《建设工程设计合同（二）》；
- 3、2006年6月7日签署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 4、2006年6月16日签署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 5、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以及经董事签字的会议记录；
- 6、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六年八月二十五日